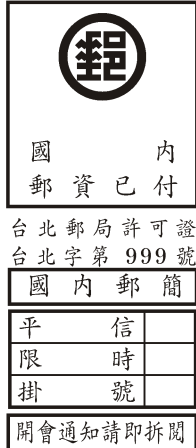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服務專線)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證券代號：3055 (156)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或委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

**156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99年12月1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九十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即請查照。

此致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簽名或蓋章)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出席證號碼：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 156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地點：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新竹市水源街95號)  
時間：中華民國99年12月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出席證號碼：

### 156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印鑑卡

股東戶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號
戶籍地		印鑑
通訊處		
出生日期	電話	
變更或更正欄	戶籍地	電話
	通訊處	電話
	其他事項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六號函規定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請附上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以免影響 貴股東權益。  
未附身分證影本者印鑑卡無效，且印鑑卡恕不退還。

### 股東臨時會徵求須知

1. 本次股東臨時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2. 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代理出席股東臨時會，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自99年11月10日至99年11月25日止(例假日除外)逕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
3. 徵求場所詳見證基會網址：<http://free.sfib.org.tw>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即可。
4. 參加股東會者，請憑股東臨時會出席通知書(簽名或蓋章)或出席簽到卡出席股東會。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開會日期：99年12月1日

序號	徵求人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楊建國 獨立董事：陳宏守  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1. 錦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宗富 2. 錦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啓招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10號1樓 負責人：吳健實 電話：(02)2592-0000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董事被選舉人** 1. 秉持誠信經營，恪遵法令規章。2. 嚴格管轄風險，落實內控制度。  
**選舉人** 3. 不斷研究發展，持續創新產品。4. 加強專業核心，提升競爭能力。  
**經營理念** 5. 著重人才養成，關心員工福利。6. 積極改善體質，營造股東利潤。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閱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b.org.tw/>)查詢。

地址：  
寄件人 姓名：  
電話：

請 貼  
郵 票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收

156

156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委 託 書		委託人 ( 股東 )		編號
格式一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9年12月1日舉行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二、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9年12月1日舉行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 本公司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 補選本公司董監事案。 3. 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 名 或 名 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 名 或 名 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新竹市水源街95號)，召開九十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會議召集事由：(一)討論事項：本公司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二)選舉事項：補選本公司董監事案。(三)其他議案或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說明如下：(一)本公司為更增進經營管理之效力，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10元，發行股數不超過6,700,000股，用於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投資，祈其專注參與本公司營運，以創造本公司未來更高之獲利。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兩次辦理，並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43條之7及第43條之8等相關規定辦理。(二)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中華民國99年9月1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46878號函所述之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將本辦理私募相關事宜說明如下：(1)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本次私募普通參考價格將依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與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計算普通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息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之股價最高者，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之依據，目前暫定私募價格為每股20.74元。實際定價日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當時市場狀況訂定之。(2) 募集特定人選擇方式：本次私募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擇定法令規定範圍內之策略性應募人如下：①應募人：黃峻樞。②是否為公司內部人或關係人：是。③是否為策略性投資人：是。④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董事。⑤經歷背景：惠普(HP)科技台灣分公司電子儀器事業群總經理、安捷倫(Agilent)全球副總裁、毅嘉科技光電事業群總經理、國巨執行長。曾領學國巨公司轉虧為盈，並成為台灣獲利最佳的上市公司及全球主要被動元件供應商。曾領學安捷倫科技半導體測試事業群之市佔率自2000年起每年成長超過30%。第一位安捷倫科技臺灣全球副總裁，領導安捷倫科技台灣分公司榮獲台灣及亞洲之最佳雇主義，獲得HP惠普科技全球總裁品質獎。⑥選擇方式與目的：方式一：本次私募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擇定法令規定範圍內之特定人董事黃峻樞為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所述之策略性投資人。目的：一、發掘其長才，提昇經營管理績效，發展新事業，協助開發自有產品及擴大市場，為本公司創造更高之獲利。⑦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本次私募資金擬分兩次辦理，其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擴展新事業及開發自有產品等計畫，並預期均有助公司未來營運成長，增進公司營運之效率及擴大市場等效益。對股東權益有其正面助益。⑧ 募集額度及募集之必要理由：本募集額為6,700,000股，為考量策略性投資人引進之時效性、發行成本及透過私募集以限制其流通性之方式為條件，約定策略性投資人專注於參與本公司營運及加重其對經營成果應分派或應承擔的比重等因素，故以私募集方式辦理籌資方能有效達成此目的。⑨ 募集後是否將發生經營權重大變動：否。應募人已為本公司之董事。(三)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本次私募普通股，除符合特定情形外，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自由轉讓，並於私募集普通交付日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其臺灣證券交易所核發符合上市標準之同意函，並據以向主管機關完成申報辦理公開發行審核程序後始得提出上市交易申請。(四) 本次私募集計畫之主要內容，除募集定價外，包括實際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及預計達成效益等相關事項及其他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同意，於不違反本議案說明之原則及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因市場客觀環境而須訂定或修正時，亦擬請股東會於不違反本議案說明之原則及範圍內，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另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以私募集普通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私募集方式發行普通股所需事宜。  
三、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寫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臨時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10366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親自出席股東臨時會者，至遲應於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報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四、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99年11月10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進入網址：<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此 致  
貴 股 東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 啓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案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五、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臨時會者，至遲應於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八、委託書格式如上。

郵箱內裝有附件，應將信託書粘貼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號碼第0011號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印製 服務專線TEL: (02) 2586-5859